

证券代码：002201

证券简称：九鼎新材

公告编号：2021-18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为统筹管理公司应收票据和待开应付票据，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拟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票据池额度，额度可循环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票据池业务情况概述

1、业务概述

票据池业务是指协议银行为满足企业客户对持有的汇票进行统一管理、统筹使用的需求，向企业提供的集票据托管和托收、票据质押融资、票据贴现、票据代理查询、业务统计等功能于一体的票据综合管理服务。银行通过系统化管理，为客户实现票据流动性管理的要求，该业务能够全面盘活公司票据资产，减少客户票据管理成本，切实提高公司票据收益，并能有效降低公司票据风险。

2、合作银行

本次拟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合作银行为国内资信较好、管理模式先进的国有、商业银行。

3、业务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4、实施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票据池业务的质押票据余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该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目的

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需要频繁的收取和开具汇票进行结算，为了有效的管理业务结算中的票据、提高票据的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资金占用及管理成本，公司拟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

1、收到票据后，公司可以通过票据池业务将应收票据统一存入银行进行集中管理，由银行代为办理保管、托收等业务，可以减少公司资金占用及管理成本；

2、公司可以利用票据池将尚未到期的存量汇票作质押，开具不超过质押金额的汇票，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性款项，有利于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实现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3、开展票据池业务，可以将公司的应收票据和待开应付票据统筹管理，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实现票据的信息化管理。

三、票据池业务的风险及风险控制

1、流动性风险

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公司在银行开具的保证金账户，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的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设置专人管理并定期跟踪，通过用新收票据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2、担保风险

公司以进入票据池的票据作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汇票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性款项，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若票据到期不能正常托收，所质押担保的票据额度不足，导致银行可能要求公司追加担保。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与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后，公司将安排专人与银行对接，建立票据池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入池票据的安全和流动性。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